

# 关于泉州市丰泽区 2025 年预算执行情况及 2026 年预算草案的报告

——2025 年 12 月 30 日在泉州市丰泽区  
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上

泉州市丰泽区财政局

各位代表：

受区人民政府委托，现向大会报告丰泽区 2025 年预算执行情况  
及 2026 年预算草案，请予审议，并请区政协委员和列席人  
员提出意见。

## 一、2025 年预算执行情况

2025 年在区委坚强领导下，全区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  
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  
十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按照区委、区政府决策部  
署，严格执行区六届人大四次会议及其常委会审查批准的预  
算，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  
调，积极财政政策适度加力，协同推进促发展和防风险，财  
政运行总体平稳。

## （一）2025 年预算收支预计情况

### 1.一般公共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预计完成 301200 万元，比上年下降 1.7%；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计完成 191500 万元，比上年下降 5.3%。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计 271375 万元（含上级补助收入、调入资金、上年结转和债务转贷收入安排的支出，下同），比上年下降 1.9%。

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项目执行情况：

税收收入预计完成 175000 万元，比上年下降 3.7%。其中，增值税预计完成 54500 万元，比上年增长 5.0%；企业所得税预计完成 21600 万元，比上年增长 1.8%；个人所得税预计完成 13600 万元，比上年增长 21.7%；其他中小税种预计完成 85300 万元，比上年下降 12.4%。非税收入预计完成 16500 万元，比上年下降 19.3%。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主要项目执行情况：

教育支出预计 98500 万元，比上年增长 0.3%。主要用于支持义务教育均衡发展。投入 12358 万元保障学前教育和义务教育均衡发展；投入 9800 万元保障合同制教师待遇；投入 7752 万元支持教学楼新建和修缮；投入 634 万元资助学生，减免学费学杂费等。

科学技术支出预计 4878 万元，比上年下降 22.8%。主要用于落实高新技术企业政策奖补，支持企业研发创新，加速技术

改造升级。支出减少主要是智慧丰泽（一期）项目服务费用部分延后兑现。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预计 4330 万元，比上年增长 28.6%。主要用于支持文化旅游行业发展。投入 1688 万元支持图书馆社会化运营，免费开放供市民使用；投入 675 万元完善文化服务体系建设，支持文旅融合高质量发展；投入 99 万元用于海丝史迹、文物等保护修缮。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预计 30132 万元，比上年下降 21.2%。减少主要是教育部门离退休及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从本科目调出影响。投入 6839 万元保障城镇居民养老保险支出；投入 4622 万元保障基层社区运转；投入 2853 万元用于发放毕业生社保生活补贴及就业专项补助等；投入 2193 万元用于困难群众生活补助、参保补助以及推进残疾人事业发展；投入 1473 万元用于落实优抚政策，保障各类优抚对象抚恤金和生活补助；投入 1194 万元落实退役安置政策；投入 990 万元用于健全养老服务体系等。

卫生健康支出预计 30575 万元，比上年增长 5.0%。主要用于保障基本公共卫生、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及医疗救助，及国家新增育儿补贴政策。投入 8620 万元落实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和城乡医疗救助补助政策；投入 7192 万元保障居民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投入 2082 万元用于防控重大传染病及消化疫情防控经费；投入 2804 万元保障国家育儿补贴政策兑现。

节能环保支出预计 6254 万元，比上年增长 86.5%。大幅增长主要是部分城市保洁经费今年支出影响。投入 4027 万元用于城市环境保洁卫生治理；投入 2037 万元落实晋江、洛阳江上游水资源保护政策；投入 102 万元建设和维护城市排污管道。

城乡社区支出预计 19195 万元，比上年下降 16.5%。主要用于社区运转保障、城市治理等。投入 4764 万元用于保障社区运转，投入 2200 万元用于城市保洁支出；投入 726 万元支持城市基层治理示范片区建设；投入 200 万元支持社区“党建+”邻里中心建设。

农林水支出预计 5061 万元，比上年增长 12.0%。主要用于兑现对口帮扶政策、林业管护和支持海洋渔业发展。拨付 1200 万元用于支援三明市建宁县山海协作对口帮扶；投入 1406 万元用于林业资源培育与管护；投入 645 万元落实海洋渔业养护与发展政策；投入 558 万元用于水利、水库工程建设和管护等。

## **2.政府性基金预算**

区本级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收入预计 68634 万元，债务转贷收入预计 85343 万元，上年结余收入 14519 万元，调入资金 21985 万元，收入合计 190481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计 103588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8208 万元，调出资金 30000 万元，支出合计 141796 万元。年终结余预计 48685 万元。

##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区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预计 1686 万元，主要是泉州丰泽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上缴利润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性收入 50 万元，收入合计 1736 万元，区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988 万元，调出资金 402 万元，支出合计 1390 万元。年终结余 346 万元。

#### 4.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社会保险基金收入预计 24306 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两项保险基金），比上年增长 7.4%，上年结余收入 17046 万元，收入合计 41352 万元。社会保险基金支出预计 22624 万元，比上年增长 4.7%。年终结余预计 18728 万元（其中，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结余 17523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结余 1205 万元）。

#### （二）政府债务情况

2025 年年初政府债务限额 662880 万元，今年省财政厅新增下达限额 90132 万元。其中，新增一般债务限额 7651 万元、新增专项债务限额 82481 万元。年末政府债务限额 753012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168883 万元，专项债务限额 584129 万元。2025 年年初政府债务余额 639877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余额 144080 万元、专项债务余额 495797 万元。年度新增政府债务 90132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 7651 万元、专项债务 82481 万元。偿还到期债务 3458 万元，通过再融资债券资金置换到期债务 28393 万元。年末政府债务余额 726551 万元。其

中，一般债务余额 151701 万元、专项债务余额 574850 万元。政府债务规模控制在省财政厅下达的政府债务限额内。

由于年度尚未结束和决算尚未形成，预算实际执行结果可能会有所偏差，待决算编成后再报请区人大常委会审批。

### （三）落实区人大预算决议及预算执行管理工作情况

抓实预算收支运行，全面落实区第六届人大四次会议及区人大常委会的审查意见，着力做好以下工作：

#### 1.加强组织收入，收入质量保持较高水平

建立健全跨部门协同联动机制，成立丰泽区组织收入联合调度专班，凝聚工作合力，强化日常调度推动，抓实收入组织。以产业园区、中央商务区等为载体，贯彻落实市委“1+3”、区委“5610”等专项行动，大力培育和引入税源，年度纳税超亿元企业 6 家，超千万元企业 87 家。市政府表彰年度重点纳税企业 4 家，区政府表彰确认 218 家企业为区级重点企业，确认首批区级跨境电商重点企业 10 家，为企业发展营造良好营商环境。大力支持实体经济稳定发展，组织兑现惠企资金 11734 万元，其中，帮助 422 家企业向上争取政策补助资金 8267 万元。截至11月底，税收完成 256772 万元，下降 0.4%，税性收入在总收入中占比 94.3%，上升 1.2 个百分点，在经济运行承压情况下，税收收入保持较为平稳，收入质量保持在较高水平。

#### 2.强化资源统筹，重点项目需求有效保障

继续加强“三本预算”及跨年度间资金统筹调度，落实积极

财政政策，“三保”、债务还本付息、重点建设项目等得到有效保障。争取上级专项转移支付资金 14824 万元，争取中央直达资金 11298 万元，用于保障“三保”、兑现各级各类财政政策。争取债券转贷资金 118525 万元，确保到期债务还本、重点建设项目等资金需求。其中，用于支持重点民生建设 59206 万元，支持产业园区建设 12500 万元，偿还到期债务还本 28393 万元，化解欠款及暂付款 18426 万元。争取超长期特别国债资金 8878 万元，主要用于支持老旧小区电梯更新。

### **3.优化支出结构，兜牢兜实主体支出责任**

落实积极财政政策和政府支出主体责任，坚持“三保”在财政支出的优先地位，每月预留足够资金保障“三保”支出需求，兜牢兜实“三保”支出主体责任。年初“三保”预算安排 107452 万元，全年“三保”支出 113937 万元，超年初预算数 6485 万元。民生领域支出有效保障，全年民生支出 217798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比重 80.3%。其中，教育支出 98500 万元，占比 36.3%；卫生健康支出 30575 万元，占比 11.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132 万元，占比 11.1%。为民办实事有序推进：投入 1064 万元落实计划生育保障工程；投入 824 万元落实学校各类设施修缮改造；投入 750 万元保障残疾人事业发展，关爱残疾人康复和就业；投入 728 万元保障普惠性幼儿园建设；投入 350 万元实施高龄营养补贴及高龄老人低保金补贴等。

### **4.全面深化改革，财政管理效能得到提升**

紧跟上级改革步伐，持续完善预算管理一体化建设。新上线“三保”管理、部门预算执行监控、暂付款日常监测等管理模块，预算管理更加精细。落实零基预算，坚持以收定支、量入为出，突出保基本、守底线。落实财政收支执行、“三保”支出执行、政府债务风险、库款运行等动态监测机制，清理规范资金账户，依规**撤销**各类账户 12 个。厉行勤俭节约，坚持政府带头过紧日子，严控一般性支出，加强“三公”经费预算管理，压减非急需、非刚性支出。加强政府预决算公开，按规定程序开展预决算编制，按规定内容批复部门预决算，预决算信息公开规范、完整。持续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制定《关于 2025 年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通知》，细化年度绩效工作，有序推进全年工作进展，完成事前绩效评估项目 1 个，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 1 个，重点支出项目 4 个，开展国资管理绩效评价项目 1 个。抽取 5 个重点项目开展绩效目标会审，选取 5 个自评项目、2 个部门评价项目进行复核检查，开展国有资产管理绩效自评抽查。履行财会监督职责。常态化开展会计信息质量检查，开展预算单位“1+X”专项督查，开展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报告编报工作专项检查，切实履行监督主责。聚焦惠企利民资金、涉农资金、转移支付资金等重点领域，持续加大财会监督力度，深入开展街道财政资金使用监管专项整治工作，切实严肃财经纪律。深化政府采购管理，营造公平竞争营商环境。开展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项目突出问题系统整治工作、“四

类”违法违规行为和“清隐去垒”专项检查工作，进一步规范政府采购行为。推出丰泽区“泉心泉意”便民利企举措，开展政府采购助力乡村振兴工作，更好发挥政府采购在保主体、稳就业、促发展方面的政策引领作用。前三季度政府采购预算资金 5154 万元，实际采购资金 4942 万元，节约 212 万元。加强财政投资评审，年度审核工程预算 39064 万元，核减 1304 万元，审核工程结算 36798 万元，核减 1856 万元。加强防控化解财政风险。落实政府债务限额管理，实时监测全口径政府债务，跟踪风险预警等级变化，防范政府债务风险；建立财政运行和部门预算执行监测机制，实施库款保障、“三公”经费等指标监测，采取果断措施化解风险隐患，守牢财政安全底线。

### **5.加强国企管理，国有资产得到保值增值**

制定完善《丰泽区直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办法》，进一步规范和加强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促进资产科学配置、有效使用和规范处置。组织开展 2024 年度国有资产管理情况报告编制，并向区人大常委会报告 2024 年度国有资产管理情况，2024 年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净值较上年增长 2.9%。持续发挥国企红色矩阵平台作用，接续实施国企做大做强三年行动，支持在产业引导、片区改造、扩大投资中发挥积极作用。区属两大集团 1-11 月完成营业收入 16.3 亿元，完成投资 28.1 亿元。

2025 年预算执行工作在区委的领导下，自觉接受人大依法监督和政协民主监督，各部门齐心协力、攻坚克难，预算执行

总体平稳。但财政运行仍然存在着一些困难和问题，主要是：受房地产市场持续低迷、外部环境不确定性增加、自然人二手房交易税收上划市库等多重因素影响，财政收入支撑力不足。落实各级重大决策部署，“三保”支出、民生社会事业补短板等重点领域刚性支出需求持续增加，财政运行“紧平衡”状态未能得到有效改善。我们将高度重视这些问题，认真听取各位代表、委员的意见建议，采取切实有效措施加以解决。

## 二、2026年预算草案

2026年是“十五五”规划的开局之年，我们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按照上级经济工作会议及区委决策部署，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落实新的积极财政政策和民生保障政策，支持丰泽区建成现代化都市核心区，支持社会经济高质量发展。

### （一）2026年财政预算安排

#### 1.一般公共预算

2026年，根据《福建省预算审查监督条例》，收入预算按照“实事求是、依法合规、扎实稳妥”原则编制；支出预算按照“统筹兼顾、硬化约束、收支平衡”原则编制。收入方面综合考虑当前经济发展形势、努力培植财源增加等情况，合理测算收入规模，并保持与主要经济指标匹配协调。支出方面落实积极财政政策，保持必要支出强度，优先兜牢“三保”，保障区委区

政府重点工作。同时，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坚持无预算不支出，坚持政府“过紧日子”，严控“三公”经费和一般性支出，有保有压确保收支平衡。

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 196300 万元，比上年预计完成数增长 2.5%。加上返还性收入 36384 万元、上级提前下达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19680 万元、上级提前下达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3 万元、预计结算补助收入 19800 万元、调入资金 45114 万元，收入合计 317281 万元。减去体制上解支出 89960 万元、地方政府债券还本支出 6890 万元，调出资金 2018 万元，可用财力 218413 万元。相应安排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18413 万元。其中，民生领域支出 177160 万元。

区本级主要支出项目安排情况：

教育支出 101186 万元，可比增长 14.8%，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46.3%；科学技术支出 1366 万元，可比下降 51.7%，主要是专项经费安排减少 1500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569 万元，可比下降 3.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435 万元，可比增长 5.6%；卫生健康支出 24607 万元，可比下降 3.4%；节能环保支出 100 万元，可比下降 50%；城乡社区支出 20816 万元，可比增长 12.0%；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

## **2.政府性基金预算**

区本级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收入预

计 80059 万元、调入资金预计 23323 万元（其中，从项目单位调入其应负担专项债券还本付息资金 21305 万元，从一般公共预算调入资金 2018 万元，用于抗疫特别国债还本资金 1918 万元、用于专项债务发行费 100 万元），上年结余收入 48685 万元，收入合计 152067 万元。支出安排 152067 万元。其中，安排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101574 万元（其中，债务付息支出 17730 万元）、调出资金 45000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5493 万元（其中，政府专项债务还本支出 3575 万元、抗疫特别国债还本支出 1918 万元）。

###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区属国有企业预计利润收入 105 万元，区财政按 30% 统筹，测算安排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32 万元；上年结余收入 346 万元，收入合计 378 万元。安排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64 万元，安排调出资金 114 万元，用于调入一般公共预算。

### **4.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社会保险基金收入安排 25680 万元，比上年预计完成数增长 5.7%，社会保险基金支出安排 23724 万元，比上年预计完成数增长 4.9%。

### **5.地方政府债务**

按照债务限额和建设资金需求，2026 年全区策划申报专项债券项目 9 个，预计申报资金规模 150000 万元。待省财政厅核定我区新增债务限额后，再按程序报区人大常委会审议批准。

2026 年全区政府债务到期应还本付息预计 34503 万元（其中：应还到期本金 12383 万元、应付利息预计 22120 万元），将通过安排年度预算资金、争取再融资债券、调入项目单位应负担的还本付息资金等方式予以足额安排，按期偿付。

## （二）2026 年财政主要工作

围绕上述预算安排，我们将全面落实区第六届人大五次会议决议，努力提升预算执行质量，扎实做好以下工作：

### 1. 加强税源培植，提升财政保障能力

落实国家积极财政政策，提升消费水平扩内需稳增长，着力支持实体经济发展。以产业园区为载体，以“1+3”“5610”行动为抓手，强化招商引资和重点企业培育，培育壮大人工智能产业集群，打造高端产业综合体，培植成长性稳定性税源，提升头部企业税收贡献。依托中小微企业融资促进中心，结合“伙伴银行”“伙伴保险”机制，开展银企对接活动，精准对接企业需求，解决企业融资需求。继续做好政府债券项目申报，完善项目资料，争取获得更多债券转贷资金支持。加快债券项目建设进度和专项债券资金支出进度，将债券资金转化为实物工作量，发挥债券资金支持经济发展应有作用。

### 2. 兜牢支出责任，统筹资源保障民生

落实县级基本财力保障主体责任，兜实兜牢“三保”支出。测算 2026 年“三保”省定标准需求 97537 万元，本级预算安排 112799 万元，其中，保基本民生 33268 万元、保工资 78041 万

元、保运转 1490 万元。贯彻落实新修订的《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政府带头过紧日子，坚决压减一般性支出和严控新增支出。统筹资金保障民生领域支出，保障区委、区政府重大决策部署。安排 6498 万元落实为民办实事项目；安排 13389 万元兜底居民社保、医保；安排 7000 万元保障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安排 4600 万元保基层社区运转；安排 4200 万元支持教育事业均衡发展；安排 4000 万元用于环境卫生保洁；安排 1458 万元落实山海协作对口帮扶；安排 2500 万元用于兑现助企惠企政策等。

### **3.持续深化改革，提升财政管理效能**

持续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深化零基预算改革，进一步完善政府预算管理。加强财政资源和预算统筹，建立预算支出标准体系，持续完善预算项目库，细化预决算编制及公开。依托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推进绩效与预算管理深度融合，提高绩效目标编制质量，强化绩效运行监控，做细做实绩效评价，提高财政资金效益。借助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持续建设，将财政基础管理制度要求嵌入系统，进一步完善控制规则，促进管理制度落细落实。推进财会监督专项行动，完善财会监督机制和方式，持续开展会计和评估监督检查工作，不断提升财会监督效能。推动单位内控制度建设，加强财会监督过程全覆盖，由重事后监督、突击检查为主转变为日常监督与专项检查并重，形成监督与管理并重新格局。进一步深化国企改革。发挥

国有企业红色矩阵平台作用，持续推动国企向城市运营、文化旅游等重要行业集中，发挥国企产业示范引领作用。强化资本运作，探索利用发债、基金等资本运作手段，盘活存量资产，优化资本结构。完善公司治理，健全市场化经营机制，强化数字化转型，筑牢风险防控底线，严控资产负债率。严控预防财政风险。加强财政运行风险监测分析，加强“三保”保障及库款调度，开展政府债务全过程监管，守住财政运行安全底线。

各位代表，新的一年，我们要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主动接受人大法律监督，认真听取政协意见建议，奋勇争先、主动作为，扎实做好财政各项工作，为中国式现代化丰泽高质量发展和 21 世纪“海丝名城”核心区建设作出新的更大贡献。